

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遗失公告

编号：（2021）002

镇康县道路运输管理局（原镇康县交通运政管理所）持有坐落位于镇康县凤尾镇集镇，的土地使用权证书一本，由于当事人保管不善导致该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，现公示遗失作废。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（2021年4月19日-2021年5月7日）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，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补发证书。

异议材料送达地址：镇康县不动产登记中心（工业园区镇康县政务服务中心二楼）

联系方式：0883-6632232

序号	权利人	权利类型	权利性质	证书号	面积（m ² ）	备注
1	镇康县道路运输管理局		国有土地		土地使用权面积：2792m ²	

镇康县不动产登记中心

2021年4月19日

